

暗访酒局 剑指“帮圈”

>>03



9月4日,记者在光明路市场看到,市场南边部分区域已经围挡起来,工人正在拆除大棚。据介绍,由于光明路市场大棚材质老化,存在安全隐患,从8月底开始,市市场发展中心对大棚进行改造,预计年底前全部完工。

>>03

本报记者 王辉 摄

市民休闲广场 咋成了遛狗场

>>04

月嫂高薪难求 水平参差不齐

>>06



关于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有奖举报的通告

为充分发动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活动,实现平安漯河的目标,现将举报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方式及有关奖励事项通告如下:

一、联系方式

- (一)举报电话:0395-110 15239567110(只接受信息举报);
- (二)信件邮寄:漯河市扫黑办;
- (三)互联网邮箱:lhshcejbzx@163.com。

二、奖励标准:根据《漯河市关于群众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的奖励办法》规定,举报的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,经查证属实,区分情况,分别给予举报人不同的奖励,最高一次性奖励人民币50000元,并对举报人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。

三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属于奖励范围:

- (一)犯罪嫌疑人、被羁押人员、服刑人员检举揭发的;
- (二)公安机关事先掌握的;
- (三)国家工作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知悉的;
- (四)负有特定义务的人员举报的;
- (五)其他不属于奖励范围的情况。

四、严禁借举报之名诬告陷害他人或虚报冒领奖金,违者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漯河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
2018年9月6日

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争做合格文明好市民。

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
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